

# 创新载体激发活力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侯瑞玲

## 检察长论坛

近年来,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不折不扣落实主体责任,始终坚持讲政治、守底线、严管理,以党建抓队建、促业务,努力实现两促进、双提升。

### 突出政治建设,加强理论学习

党支部统筹谋划。我院建立“四个一”党建队建融合发展机制,党支部一周一次集中学习,读原著,悟原理;一周一次业务督导,常跟踪,有回音;一月一次主题党日,集体学,实践学;一季一次讲党课,学思想,强党性。提升政治能力。我院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常态化安排领导干部上讲台,自觉与党中央精神对标对表。同时,组织干警从政治高度总结经



验、反思不足,把提升政治执行力融入党员教育日常。开展党性分析。我院干警对照党章党规党纪等要求,认真查找在政治、思想、组织、作风、能力、廉洁等六个方面存在的问题,深入剖析问题发

生的原因,并明确下一步努力的方向和整改措施,淬炼干警党性修养。

### 注重日常学习,开展教育培训

发挥支部阵地作用。我院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重要论述,以及对政法工作、检察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确保干警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好政治理论课。我院把政治培训、政治锻炼作为干警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线上线下系统安排学习课程,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等进行专题学习,并开展“悦读之城·月读那囊·诵读经典”活动,增强干警使命担当。

丰富阅历长智谋。我院开展“讲述我的检察故事”系列活动,通过分享办案故事,锻炼干警表达能力,在交流中互相学习、互相提高,由办案

经验丰富的同志“传帮带”培养青年干警,提高干警综合素质。

### 坚持严在平时,加强队伍管理

构建良好政治生态。我院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组织生活制度,严把选人用人关,坚持选人用人公开透明,保障干警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

建立“实绩档案”。我院将作风纪律、值班带班、案件办理等情况纳入考核范围,坚持以实绩论英雄,每月发布排名情况,充分发挥考核激励作用,让优秀干警有获得感,让后进干警有压力,切实解决“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问题。树好检察形象。我院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回头看’工作”为契机,对自身存在的问题再次进行对照检查整改。同时,案件管理部门不定期对办结案件进行评查,推动依法办案、公正办案、规范办案,树立检察机

关良好形象。

### 实现创先争优目标,工作稳中有升

核心业务数据走在前列。我院党组坚持“清白、增强项、提弱项”工作思路,并召开全体干警大会定目标、提士气、鼓干劲,促进整体工作提档进位。院党组每周对落后指标和空白项把脉问诊,逐项分解,责任到人,今年上半年核心业务成绩位居邢台市第一。

积极培树典型案例。我院定期组织干警集中学习最高检典型案例、指导性案例,引导干警牢固树立精品意识,善于发现、总结、提炼典型案例,办理的2起案件被河北省检察院评为优秀案例。

公诉人竞赛取得好成绩。在河北省、邢台市检察院举办的2023年公诉人业务竞赛中,我院1名干警被评为河北省检察机关优秀公诉人,3名干警分别被评为邢台市检察机关十佳公诉人、优秀公诉人、优秀检察官助理。

## 以“四个引领”为抓手 锻造新时代过硬检察队伍

近年来,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积极推进绩效考评,持续强化实战实训,狠抓党风廉政建设,打造了一支新时代过硬检察队伍。

### 以班子建设为关键,突出政治引领

严格组织生活。该院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组织生活会,经常与普通党员谈心交流,紧密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查问题、找原因,自我批评深刻实在,互相批评坦诚中肯,真正达到了互帮互勉、增进团结、促进工作的目的。

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凡重大事项,均由该院党组集体讨论决定,对非涉密议题,提前分送班子成员思考,班子成员集中讨论时充分发表意见,党组书记末位表态,有效激发党内活力,汇聚党内智慧。

严格教育学习。该院坚持理论学习与检察工作实际相结合,班子成员结合理论学习谈个人工作和思想状况,重点查找差距,把学到的新理论、新方法用于指导办案实践,形成严谨细致、担当实干的工作作风。

### 以人员考核为抓手,突出动力引领

细化考评指标。该院修订完善人员考核办法,将作风纪律、值班带班、案件办理等情况纳入考核范围,形成8个基础项和4个加分项共12项考评指标,并制定详细计分细则。

抓牢考评重点。该院要求各部门室紧跟邢台市检察院考核“指挥棒”,将邢台市检察院考核得分的70%与该院日常工作考核得分的30%,作为干警考核成绩。

用好考评结果。该院将人员考核结果与干警绩效工资、标兵选树、晋职晋级等挂钩,让优秀干警有获得感,让后进干警有压力。

### 以实战实训为支撑,突出素质引领

坚持以老带新。为解决青年干警办案经验较少等难题,该院坚持由办案经验丰富的同志“传帮带”交叉培养青年干警,促进青年干警成长成才,解决办案力量不足问题。

以实战促进年轻干警成长。针对青年干警专业基础好、干劲大、可

塑性强的特点,该院党组给优秀干警压担子、给任务,每名干警独立负责1项或2项具体工作,让青年干警在压力和正确引导下成长。

加强业务培训。该院建立了周二学习制度,并开展“案例分析小课堂”活动,干警轮流学习、讨论典型案例,同时有针对性地组织干警到兄弟院学习交流,进一步拓宽工作思路。

### 以廉政建设为保障,突出纪律引领

加强纪律教育。该院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作为学习重点,增强干警的纪律意识,并组织党员干警参观学习,激发爱国热情,增强党性修养。

加强制度建设。该院进一步细化考勤管理、公车使用、财务报销等规定,明确了请假类别和期限、请假期间的待遇、旷工认定等内容,使各项制度更加规范严密。

加强监督检查。该院坚持抓早抓小,决不姑息。每月对干警请假、迟到早退等情况进行统计,并量化为绩效考核分数在全院通报。通过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该院形成了良好风气,干警零违纪。(薛玲)



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干警参加该区“太行泉城·美丽邢台·活力经开”大合唱比赛。

## 构建“行政检察+行政执法”社会治理模式

今年以来,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聚焦民生热点,特定群体权益和市场主体权益保护,积极构建“行政检察+行政执法”社会治理模式,有力推动行政检察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

### 专题研究部署,强化推进落实

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统筹谋划。该院认真学习领会最高检关于加强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和行刑双向衔接工作的新要求,立足实际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作为行政检察参与社会治理的结合点和关键点,积极打造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品牌。

突出工作重点,全力摸排案源。该院聚焦在履职中涉及的工伤赔偿、道路交通、拆迁补偿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成立工作专班,明确责任分工,加强线索获取和分析研判,目前已发现案件线索13件。

深入分析研判,推进监督落地。该院对内深挖案件线索,对82件刑事不起诉案件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同时,对外与行政机关强化沟通协作,收集行政机关执法办案数据,通过数据整合和模型搭建,打通行政执法机关申请法院司法确认案件非诉执行情况,依法开展检察监督。

### 创新理念机制,提升监督质效

抓好规范运行,做好内部衔接。该院制定《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实施细则》,搭建形成

“一个部门牵头抓总,其他部门各负其责,全院一体协同履职,相互配合形成合力”的工作格局,强化信息共享、监督线索移送、交织问题会商,系统梳理常用文书和工作流程,促进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规范运行。

加强与当地城建、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建立了长效协作机制,形成了“行政检察+行政执法”双向互动格局,在依法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筑牢办案根基,提升精准监督能力。该院坚持依法审慎行使行政检察监督权,积极探索“案件情况说明+检察建议”模式,对发现的行政违法行为,坚持行政处理优先和当事人权利救济优先的原则,积极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努力实现案结事了政和人和。

### 找准数据“小切口”,做实监督“大文章”

建立行政执法检察监督数据池。该院建立处罚类行政执法案件全流程法律监督模型,通过数据碰撞,预警行政处罚罚款未执行到位案件,跟踪行政执法机关申请执行和法院司法确认案件非诉执行情况,依法开展检察监督。

以数据助力社会治理类案根治。该院通过数据碰撞发现案件线索3件,并就发现的问题与法院和行政机关座谈,督促行政机关做好行政处罚“最后一公里”,确保案件依法执行到位。(张咪)

## 压实责任真抓严管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检

近年来,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检部署要求,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检向纵深发展。

压实“两个责任”。该院一以贯之落实全面从严治检要求,扎实推进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进一步完善党组主体责任、领导责任、一岗双责、部门负责人直接责任、检务督察监督责任“四责协同”责任体系,推动责任压力层层传导,确保把“态度不变、决心不减、尺度不松”传导到每一名干警。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强化“抓好党风廉政建设

是本职、不抓是失职、抓不好是渎职”意识,真正把政治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

持续正风肃纪。该院坚持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铁的纪律,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做好纪律作风专项整治,紧盯老问题,关注新动向,坚决防止反弹回潮,推动全面从严治检持续走深走实。同时,进一步加强“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形态的运用,注重抓早抓小,综合运用谈心谈话、监督检查、明察暗访、约谈等方式,把教育提醒之功做在平时,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提醒教育、谈话警

示,做到小过即问、小错即纠。

秉持公正司法。该院把公正司法作为检察机关的“生命线”,持续加大对检察权行使的监督力度,健全完善检委会、检察官联席会议审核把关、抽查评查机制,及时梳理、动态更新检察办案中的廉政风险点,加强对“关键少数”、重点岗位和重点人员的监督,确保办理的每一起案件都能经得起法律和事实的检验。同时,认真落实“三个规定”,持续加强学习教育和政策宣传,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勇于担当、率先垂范,检务督察部门严格执行定期报告和月通报制度,推动“三个规定”落实落地。(王雨婷)

## 开启律师阅卷新模式 打造检察服务新品牌

今年以来,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案管部门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通过打造“现场+互联网+异地”律师阅卷模式,切实保障律师阅卷权,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可体验、得实惠的检察实事。

完善工作机制,构建多元阅卷模式。该院积极适应数字检察工作新形势,从单一的现场阅卷转变为现场阅卷、互联网阅卷、异地阅卷交叉并行的多元阅卷模式。现场阅卷为审核后半小时即可领取到电子卷宗光盘,实现“零等待、服务

到位”;互联网阅卷从审核后三日内完成卷宗推送调整为审核后半小时完成卷宗推送,实现“零距离、一步到位”;异地阅卷主动与律师所在地检察机关联系,实现“零障碍、便捷到位”。

规范阅卷流程,提升检察服务品质。该院制定《邢台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律师阅卷接待规定》,确立专门场所、专人接待、专人负责、专门答复的“四专”工作格局,实现一站式服务,并组织案管部门干警对电子卷宗系统进行学习,明确普通刑事案件受理当日完成电子卷宗制

作,确保电子卷宗客观真实性和高度一致性,通过标准化制作、规范化执行、多元化服务,进一步提高检察服务质效。

深化智慧案管建设,做优在线服务品牌。该院牢固树立“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理念,以12309中国检察网为主体,依托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指派专人负责律师阅卷申请,确保“当日来、当日审、当日转”,使律师网上阅卷实现从“最多跑一次”升级到“一次也不用跑”,通过智慧检务推动检察服务完美升级。(李康彪)

## 以回访强监督 促公信力提升

为加强办案活动监督,促进规范廉洁文明司法,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和群众认可度,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积极探索案件回访制度,通过回访真实了解案件当事人及其近亲属、举报人、律师、法官、公安干警等对检察干警司法行为和案件办理质效评价。

据了解,该院已对去年以来办理的5起批捕、4起公诉案件和2件公益诉讼案件进行了回访,发现的问题有:简单罗列证据现象较多,指控的

犯罪事实与支持指控的相关证据对应关系不明确,单人取证或送达现象依然存在,对举报人答复不及时,个别干警缺乏耐心、态度差等。

对回访发现的问题,该院要求列出台账,限期整改,通过业务培训、实战演练、岗位练兵等方式,促进干警夯实专业知识、培树法治思维,严格依照程序办案;更加注重讯问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询问证人时的方法和效果,及时固定关键证据;组织侦查人员观摩庭审现场“听课”,帮助他们

掌握法庭认定证据的标准;通过领导谈话、廉政测试等方式,改进办案作风;加强法律文书释法说理性,让当事人清楚自己行为的性质及检察机关作出处理决定的法律依据和理由。整改后,该院及时将整改情况反馈给被回访人,受到被回访人一致好评。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大胆探索实施回访制度后,检察人员的办案能力得到明显提高,同时也提升了检察机关的社会公信力。(王伟波)

## 能动履职打造更优法治化营商环境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充分发挥打击、监督、保护、服务职能作用,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打造更优法治化营商环境。

加大涉企违法犯罪打击力度。该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辟“绿色通道”,及时受理、快速流转涉企案件,并发挥调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职能作用,经济案件办案组全面负责案件适时介入、引导侦查、审查起诉等工作,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稳定发展。

提升涉企民事检察案件监督密度。该院依法办理与企业生产经营、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民事诉讼监

督案件,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今年以来,该院已就2件涉企民事案件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并均被采纳。

扩大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力度。该院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与行政监管部门建立协作机制,形成“行政履职+法律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合力,通过办案推动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助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

增强法律服务的精准度。该院设计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联系卡,全体干警包联300多户市场主体,6名领导干部包联18家纳税人企业,主动对接法律需求,定期开展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专题讲座,提高企业抵御风险能力,助推企业健康发展。(段慧慧)



2023年7月27日,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干警操控无人机调查取证。

## 检察建议堵漏洞 当好国家财产“守护人”

独生子女奖励是国家为计划生育者设立的专项奖金。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独生子女父母可享受国家每月发放的10元奖励,奖励费自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之日起发至其独生子女满十八周岁,这是国家给独生子女父母的一种奖励政策。河北省邢台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开发区在发放独生子女奖励工作中存在两方面问题,一是部分工作人员生育二胎后仍继续领取独生子女奖金,二是子女年满18周岁后仍继续领取独生子女奖励。开发区独生子女奖励发放工作存在把关不严、缺乏监管问题,涉及财政补助资金27760元。

今年9月22日,该院依法向邢台经济开发区组织人事局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全面履职尽责,及时堵塞监管漏洞。同时,考虑到涉及人员较多,为确保多发发的独生子女奖励回收到位,该院事先与区组织人事局沟通,共同做好释法说理工作,避免引起相关人员不满情绪,影响资金回收工作。

收到检察建议后,区组织人事局立即开展摸排和核查工作,并书面回复检察机关,针对不应享受独生子女奖励的人员,立即停发相关奖金,同时采取有效措施追回多发发的奖金。收到回复后,该院持续跟踪问效,与涉及的相关单位建立了长效沟通机制,实时掌握违法发放的独生子女奖励追缴情况,确保检察建议刚性落实,挽回国家财产损失。目前,所有违规发放的独生子女奖金已全部执行到位,涉及的27760元财政补助资金已上缴国库。

国有财产保护领域监督范围点多面广,检察机关注重运用系统思维,找准监督的切入点。国家政策性福利是国家为符合条件的人群制定的奖励性政策,长期以来,各主管单位在对政策性福利的申报、审核、审批、监管等方面存在衔接不畅问题,检察机关应坚持问题导向,做深做实溯源治理,以能动检察履职助力行政机关建立政策性福利动态监管机制、严格审核发放奖金条件、确保国有财产安全。

(缪林均)

## 工作靓点